

## 7.3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###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广州医科大学附属中医医院的广州医科大学附属中医医院 4K 荧光腹腔镜系统等一批医疗设备租赁服务项目（二次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4K 荧光腹腔镜系统 A 租赁服务，属于租赁和商务服务业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立根融资租赁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32人，营业收入为21129.236105万元，资产总额为618512.554022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2.4K 荧光腹腔镜系统 B 租赁服务，属于租赁和商务服务业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立根融资租赁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32人，营业收入为21129.236105万元，资产总额为618512.554022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3.HO: YAG 激光治疗机租赁服务，属于租赁和商务服务业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立根融资租赁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32人，营业收入为21129.236105万元，资产总额为618512.554022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4.Nd: YAG 皮秒激光治疗仪租赁服务，属于租赁和商务服务业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立根融资租赁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32人，营业收入为21129.236105万元，资产总额为618512.554022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立根融资租赁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2月6日

- 1: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- 2: 投标人应当自行核实是否属于小微企业，并认真填写声明函，若有虚假将追究其责任。

